

附件 3:

江苏省工程地质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

填写说明

一、总体要求

1. 本套推荐书及佐证材料为本次评奖唯一正式填报格式，所有内容须如实填写、内容完整、不得空项，无对应内容请填写“无”。

2. 所有纸质材料使用 A4 纸张，双面打印，左侧统一装订；页面不得涂改、刮补。

3. 电子版材料应将整套推荐书和佐证材料合并为单个 PDF 文件报送。

4. 一项推荐成果/被推荐人对应一套推荐材料，不得多个推荐成果合并填报。

二、填报规则

1. 资格要求。完成单位、完成人、候选人须符合《通知》中推荐条件。青年科技奖候选人出生日期须在 1981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，年龄严格核查。

2. 权属要求。成果知识产权明确，无权属纠纷，无学术不端行为，无失信记录，已获同级及以上同类科技奖励的成果严禁重复推荐。

3. 签字盖章。完成人、推荐专家须亲笔手写签字，不得代

签；推荐单位须加盖单位公章，部门印章无效。

三、分类填写细则

（一）科技进步奖推荐书

1. 成果名称：简洁规范，准确体现成果内容，字数控制在30字以内，不得使用简称、广告语。

2. 时间填报：成果完成时间以验收、评审日期为准；应用时间须满1年及以上，并与应用证明保持一致。

3. 完成单位/完成人：严格按照贡献大小排序，排序一经确认不得更改；合作单位、合作人如实填报。

（二）青年科技奖推荐书

各项信息与身份证、人事档案保持一致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（一）报送截止时间：2026年8月31日，逾期一律不予受理。

（二）出现以下情况作形式审查不合格处理，不予进入评审环节：

1. 材料缺失、填写不全、关键信息错误；
2. 未按要求签字、盖章，签字代签；
3. 佐证材料造假、信息前后矛盾；
4. 超出推荐名额、重复推荐、违规推荐；

推荐材料一经报送，原则上不予退还，请各单位自行留存底稿，填写过程中有疑问请及时与学会秘书处联系。